

威海市公安局

关于市十八届人大六次会议第 13 号 代表建议的答复

马志华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威海市停车场夜间惠民开放缓解违停的建议收悉，感谢您对我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关心关注，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截至目前，我市机动车保有量 115.6 万辆，其中市区范围（环翠区、高区、经区、临港区）50.4 万辆，配建停车位共计 41.8 万个，按汽车保有量与停车泊位 1:1.1 的最低标准，市区停车位缺口 13 万余个。市区范围内在交管部门备案的停车场共有 499 处，停车位 85683 个。其中公共停车场 474 处，停车位 82542 个；道路停车泊位 25 处，停车位 3141 个。

二、工作措施

一是完善公共停车收费政策。2022 年市发改委会同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按照“中心城区高于周边地区、路内高于路外、地上高于地下、白天高于夜间”的总体原则，进一步完善了市区政府指导价停车收费政策，降低公共停车场夜间收费标准，一类区由最高 3 元/次降至 2 元/次，二类区由最高 2 元/次降至 1 元/次；前期物业管理的普通住宅小区夜间临时停车继续按次收费，最高一类区为 3 元/次、二类区为 2 元/

次；道路停车泊位夜间免费停车，形成了覆盖面广、优惠幅度大的夜间停车收费政策体系。

二是推动停车位错时共享。公安交管部门推动西南村等社区整合周边商超、医院、住宅小区等停车资源，实行车位共享、居民自治，先后被《法制日报》《中国社区报》《山东新闻联播》等国家和省级媒体报道，被《法制日报》誉为威海停车治理的“枫桥经验”。推动机关企事业单位停车场错时开放，市区 105 处机关事业单位内部停车场向群众错时免费开放，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因涉密不宜开放的外，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开放率达 100%，增加停车位 7213 个，为周边居民提供停车资源。

三是推进停车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公安交管部门依托威海安通停车服务有限公司的智能停车管理系统搭建了全市统一的停车综合服务平台，经与市大数据局对接，将该平台迁移至政务云，并通过了信息安全等级测评。2023 年 9 月发布《停车场数据联网统一接入规范》地方标准，并按照规范要求对威海市停车综合服务平台进行升级，推动公共停车场和经营性道路停车泊位升级端口、接入平台。目前已有 363 个停车场接入平台。

四是加强停车秩序综合治理。公安交管部门联合住建、属地镇街等相关部门对景区周边区域开展“僵尸车”私占停车位联合整治行动，综合采取责令驶离、警告提醒、依法处罚等手段加强管理，依法查处私占公共停车位等违法行为，维

护良好的交通环境；联合交通运输等部门，对客运站、重点商圈等营运车辆违停集中的路段联合执法，依法严查违停待客、随意上下客等行为；突出重点时段和路段，综合采取视频巡查、电子抓拍、现场查纠等手段，严查严纠违法停车行为。

三、下步打算

一是挖潜停车资源。推动各区市和相关部门灵活利用闲置或未开发的待建空地、边角余地及部分道路资源等，增加停车资源供给。配合住建部门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整合碎片化土地，合理利用道路支路、背街小巷、建筑物间空档施划临时停车位。配合物管部门引导房地产企业承担社会责任，推动解决“只售不租”问题。按照“一区一案”“一事一策”的原则，搭建业主、物业中间沟通桥梁，引导车辆进入住宅小区规范停放，实现“退路进区”。

二是完善平台建设。通过召开会议集中宣讲、送法上门等方式，督促未接入平台的公共停车场和道路停车泊位经营单位，尽快接入威海停车综合服务平台，实现全市停车信息的实时共享和智能管理。做好停车综合服务平台诱导功能的优化提升，推动与高德、百度等导航企业深度合作，发挥智慧停车平台对停车的引导调节作用，提升市民和外地游客的出行体验。

三是加强停车管理。加大违法停车查纠力度，采取倾斜警力、弹性上岗等措施，及时纠正违法停车行为；加强宣传

引导，积极创新交通安全宣传方式方法，使驾驶人养成自觉遵守交通规则、安全文明出行的良好驾驶习惯；加强协同共治，积极与辖区相关部门、景区管理单位沟通联系，共同强化对重点区域、重点时段、易拥堵路段的指挥疏导，确保景区周边道路行停有序。

威海市公安局

2026年6月5日

（联系人：潘庆杰，联系电话：5276266）